

概要

發售價及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0.13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13港元計算，於行使超額配股權前及經扣除本公司就股份發售應付的包銷佣金及其他估計開支後，估計本公司將自股份發售獲得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84.2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按下文「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段所載的方式應用有關所得款項淨額。

公開發售項下的申請

- 根據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非常大幅超額認購。本公司已就合共38,279,46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接獲合共15,104份根據公開發售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有效申請，相等於根據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公開發售股份總數100,000,000股的約382倍。由於公開發售獲非常大幅超額認購，合共400,000,000股配售股份已由配售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公開發售項下發售股份之最終數目為500,0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股份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之發售股份總數的50%（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配售

- 根據配售提呈發售之發售股份已獲適度超額認購，相等於配售股份總數500,000,000股約3倍。根據配售分配予152名承配人之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500,0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股份發售項下之發售股份總數的50%（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合共81名承配人獲配發五手或以下配售股份，相當於配售項下承配人總數約50.7%。該81名承配人合共獲配發3,880,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後500,000,000股配售股份約0.8%。

- 董事確認，概無根據配售分配發售股份予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包括但不限於任何董事、股份及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之現有實益擁有人或任何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不論以其本身之名義或通過代名人)。配售符合配售指引。概無由賬簿管理人及包銷商配售或透過賬簿管理人及包銷商根據股份發售配售的發售股份獲配售予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牽頭經紀或任何分銷商之任何「關連客戶」(載於配售指引第5(1)段)或配售指引第5(2)段所載的人士或股份的任何現有公眾持有人或彼等之緊密聯繫人(不論以其本身之名義或透過代名人)。董事確認，保薦人、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以及彼等各自之聯屬公司及關連客戶(定義見上市規則附錄6)概無為其本身利益而根據股份發售承購任何股份。概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售佔本公司於緊隨股份發售後之經擴大已發行股本10%以上的股份，故概無配售項下的承配人將於股份發售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而本公司之公眾持股量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條所規定的最低百分比。董事確認，(i)於上市時，三大公眾股東並無擁有超過50%公眾持有的股份，故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及(ii)於上市時，股份將由至少300名股東持有，故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

超額配股權

- 就股份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賬簿管理人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配售包銷商)於上市日期起直至(及包括)2016年10月15日(星期六)(即遞交公開發售申請表格截止日期後第30日)止隨時及不時行使，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達150,000,000股新股份(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合共15%)，以供(其中包括)補足配售的超額分配(如有)或執行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 — 穩定價格及超額分配」一節所述的獲許可穩定價格行動。於本公告日期，穩定價格操作人確認，配售概無超額分配，且將不會行使超額配股權。

分配結果

- 就公開發售而言，本公司宣佈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包括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以及成功申請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下列時間及日期按以下指定的方式提供：
 - 於2016年9月27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前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shunwogroup.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的公告；
 - 於2016年9月27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至2016年10月3日(星期一)午夜十二時正期間，可全日24小時透過公開發售分配結果網站 **www.ewhiteform.com.hk/results** 使用「按身份證搜索」功能查閱；
 - 於2016年9月27日(星期二)至2016年10月3日(星期一)任何營業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查詢熱線(852) 2153 1688查詢；
 - 於2016年9月27日(星期二)至2016年9月29日(星期四)期間所有收款銀行指定分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特備的分配結果小冊子。

發送／領取股票及退款支票

- 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且成功或部分成功獲分配公開發售股份，並已提供**白色**申請表格所規定的全部資料的申請人，可於2016年9月27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或本公司於本公司網站 **www.shunwogroup.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通知的任何其他日期，前往我們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31樓)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及／或股票。
- 使用**白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以下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所獲配發的公開發售股份股票預期將於2016年9月27日(星期二)或之前按相關**白色**申請表格所示的地址以普通郵遞方式寄予有權獲得該等股票的人士，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且其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其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發行，並於2016年9月27日(星期二)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決定的任何其他日期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入彼等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彼等之**黃色**申請表格上註明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股份戶口。
- 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彼等所獲分配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並已提供**黃色**申請表格所規定的全部資料的申請人，可於2016年9月27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或本公司於本公司網站**www.shunwogroup.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通知的任何其他日期，前往我們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31樓)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
- 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以下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其退款支票預期將於2016年9月27日(星期二)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予應獲得有關退款支票的人士，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其退款(如有)預期將於2016年9月27日(星期二)記存入相關申請人的指定銀行戶口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戶口。

開始買賣

- 股票將僅在股份發售已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包銷」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未獲行使之情況下，方會於2016年9月28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
- 本公司將不會就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時所付的款項發出任何收據。
- 預期股份將於2016年9月28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買賣單位20,000股股份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1591。

發售價

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0.13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13港元計算，於行使超額配股權前及經扣除本公司就股份發售應付的包銷佣金及其他估計開支後，估計本公司將自股份發售獲得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84.2百萬港元。本公司擬動用有關所得款項淨額如下：

- 約55.0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約65.3%)將用於增加機械，在未來3年購置更多挖掘機、起重機及液壓破碎機，以應付本集團業務發展、加強品牌名稱及提升進行地基工程的整體效率、產能及技術能力，以及照顧不同客戶的各種需要及要求之能力。
- 約15.0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約17.8%)將用於加強本集團人手，在未來3年招聘更多員工，包括項目管理及執行員工以及人力資源、行政及會計員工。
- 約6.2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約7.4%)將用於在未來4年額外增加營銷力度，建設專門宣傳本集團服務的特設網頁、在工地、廠房和機身上顯著展示本公司名稱、在業界刊物內放置廣告、贊助本集團客戶籌辦更多商業活動及慈善活動，向現有及潛在客戶寄發更多推廣資料，並且更積極招攬潛在客戶，以獲取新業務機遇；及
- 約8.0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約9.5%)將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有關本公司的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公開發售項下的申請

本公司宣佈，根據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非常大幅超額認購。公開發售所包括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500,0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股份發售項下之發售股份總數的50%(於行使超額配股權前)。

截至2016年9月15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本公司已就合共38,279,46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接獲合共15,104份根據公開發售以白色及黃色申

請表格以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有效申請，相當於根據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100,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的約382倍。

在15,104份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認購合共38,279,46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的有效申請中：

- 總認購額為5,000,000港元或以下(根據最高發售價0.14港元計算(不包括應付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的公開發售有效申請共有14,634份，認購合共15,759,46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相當於甲組初步可供分配的50,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總數約315倍。
- 總認購額為5,000,000港元以上(根據最高發售價0.14港元計算(不包括應付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的公開發售有效申請共有470份，認購合共22,520,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相當於乙組初步可供分配的50,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總數約450倍。

概無申請因未按**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所載指示填妥而遭拒絕受理。概無申請因無效申請而遭拒絕受理。十份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申請已被識別及遭拒絕受理。兩份申請因支票未能兌現而遭拒絕受理。概無發現認購超過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公開發售股份的50%的申請。

由於公開發售出現超額認購，故此已應用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 — 公開發售 — 重新分配」一節所述的調整機制。合共400,000,000股發售股份由配售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由於有關重新分配，公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500,000,000股，相當於股份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50%(於行使超額配股權前)。

公開發售中提呈發售的公開發售股份按下文「公開發售的配發基準」一段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配售

本公司進一步宣佈，根據配售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適度超額認購，相等於配售股份總數500,000,000股約3倍。根據配售分配予152名承配人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包括500,0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股份發售項下之發售股份總數的50%(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合共81名承配人獲配發五手或以下配售股份，相當於配

售項下承配人總數約50.7%。該81名承配人合共獲配發3,880,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後500,000,000股配售股份約0.8%。

董事確認，概無根據配售分配發售股份予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包括但不限於任何董事、股份及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之現有實益擁有人或任何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不論以其本身之名義或通過代名人)。配售符合上市規則附錄6所載之股本證券的配售指引(「**配售指引**」)。概無由賬簿管理人及包銷商配售或透過賬簿管理人及包銷商根據股份發售配售的發售股份獲配售予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牽頭經紀或任何分銷商之任何「關連客戶」(載於配售指引第5(1)段)或配售指引第5(2)段所載的人士或股份的任何現有公眾持有人或彼等之緊密聯繫人(不論以其本身之名義或透過代名人)。董事確認，保薦人、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以及彼等各自之聯屬公司及關連客戶(定義見上市規則附錄6)概無為其本身利益而根據股份發售承購任何股份。概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售佔本公司於緊隨股份發售後之經擴大已發行股本10%以上的股份，故概無配售項下的承配人將於股份發售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而本公司之公眾持股量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條所規定的最低百分比。董事確認，(i)於上市時，三大公眾股東並無擁有超過50%公眾持有的股份，故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及(ii)於上市時，股份將由至少300名股東持有，故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

超額配股權

就股份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賬簿管理人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配售包銷商)於上市日期起直至(及包括)2016年10月15日(星期六)(即遞交公開發售申請表格截止日期後第30日)止隨時及不時行使，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達150,000,000股額外股份(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合共15%)，以供(其中包括)補足配售的超額分配(如有)或執行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 — 穩定價格及超額分配」一節所述的獲許可穩定價格行動。穩定價格操作人確認，配售概無超額分配，且將不會行使超額配股權。鑒於配售概無超額分配，故於穩定價格期間內將不會進行招股章程所述的穩定價格活動。

公開發售的配發基準

待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 — 公開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載的條件達成後，公眾人士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有效申請將按下文所載的基準有條件分配：

所申請的公 開發售股份 數目	有效申請 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獲配發發售股 份佔所申請發 售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甲組			
20,000	2,174	2,174份申請其中35份獲得20,000股股份	1.61%
40,000	838	838份申請其中27份獲得20,000股股份	1.61%
60,000	1,879	1,879份申請其中90份獲得20,000股股份	1.60%
80,000	492	492份申請其中31份獲得20,000股股份	1.58%
100,000	629	629份申請其中50份獲得20,000股股份	1.59%
120,000	367	367份申請其中35份獲得20,000股股份	1.59%
140,000	139	139份申請其中16份獲得20,000股股份	1.64%
160,000	251	251份申請其中32份獲得20,000股股份	1.59%
180,000	215	215份申請其中31份獲得20,000股股份	1.60%
200,000	1,488	1,488份申請其中238份獲得20,000股股份	1.60%
300,000	722	722份申請其中172份獲得20,000股股份	1.59%
400,000	1,708	1,708份申請其中543份獲得20,000股股份	1.59%
500,000	381	381份申請其中151份獲得20,000股股份	1.59%
600,000	149	149份申請其中71份獲得20,000股股份	1.59%
700,000	130	130份申請其中72份獲得20,000股股份	1.58%
800,000	296	296份申請其中188份獲得20,000股股份	1.59%
900,000	80	80份申請其中57份獲得20,000股股份	1.58%
1,000,000	576	576份申請其中458份獲得20,000股股份	1.59%
1,500,000	274	20,000股股份，另加274份申請其中53份獲得額外20,000股股份	1.59%
2,000,000	305	20,000股股份，另加305份申請其中180份獲得額外20,000股股份	1.59%
2,500,000	148	20,000股股份，另加148份申請其中146份獲得額外20,000股股份	1.59%
3,000,000	150	40,000股股份，另加150份申請其中58份獲得額外20,000股股份	1.59%
3,500,000	92	40,000股股份，另加92份申請其中72份獲得額外20,000股股份	1.59%
4,000,000	106	60,000股股份，另加106份申請其中19份獲得額外20,000股股份	1.59%
4,500,000	42	60,000股股份，另加42份申請其中24份獲得額外20,000股股份	1.59%
5,000,000	223	60,000股股份，另加223份申請其中217份獲得額外20,000股股份	1.59%
6,000,000	144	80,000股股份，另加144份申請其中111份獲得額外20,000股股份	1.59%
7,000,000	111	100,000股股份，另加111份申請其中63份獲得額外20,000股股份	1.59%
8,000,000	102	120,000股股份，另加102份申請其中37份獲得額外20,000股股份	1.59%
9,000,000	46	140,000股股份，另加46份申請其中7份獲得額外20,000股股份	1.59%
10,000,000	209	140,000股股份，另加209份申請其中188份獲得額外20,000股股份	1.58%
20,000,000	102	300,000股股份，另加102份申請其中82份獲得額外20,000股股份	1.58%
30,000,000	66	460,000股股份，另加66份申請其中46份獲得額外20,000股股份	1.58%

所申請的公 開發售股份 數目	有效申請 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獲配發發售股 份佔所申請發 售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乙組			
40,000,000	98	440,000股股份，另加98份申請其中20份獲得額外20,000股股份	1.11%
50,000,000	372	540,000股股份，另加372份申請其中280份獲得額外20,000股股份	1.11%

分配結果

- 就公開發售而言，本公司宣佈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包括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以及成功申請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下列時間及日期按以下指定的方式提供：
 - 於2016年9月27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前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shunwogroup.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公告；
 - 於2016年9月27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至2016年10月3日(星期一)午夜十二時正期間，可全日24小時透過公開發售分配結果網站www.ewhiteform.com.hk/results使用「按身份證搜索」功能查閱；
 - 於2016年9月27日(星期二)至2016年10月3日(星期一)任何營業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查詢熱線(852) 2153 1688查詢；

- 於2016年9月27日(星期二)至2016年9月29日(星期四)期間下列任何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分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特備的分配結果小冊子：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港島區	中銀大廈分行	花園道1號3樓
	莊士敦道分行	灣仔莊士敦道152-158號
	柴灣分行	柴灣道341-343號宏德居B座
九龍區	佐敦道分行	佐敦道23-29號新寶廣場一樓
	藍田分行	藍田啟田道49號12號鋪
新界區	火炭分行	火炭山尾街18-24號沙田商業中心1樓2號